

**湖南省溆浦县楠木洞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
(已采损未处置资源) 出让收益评估主要参数表**

评估目的	处置采矿权出让收益
出让机关	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评估委托人	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矿山名称	溆浦县楠木洞建筑石料用灰岩矿
评估范围	面积：0.0899km ² ，开采深度：+490m~+370m
矿区范围内资源量合计	203.5万吨；
评估利用保有资源量	19.7万吨（保有未处置）；
评估利用（已动用未处置资源）	25.02万吨
采（选、冶）技术指标	回采率98.0%，设计损失量为0.0万吨
可采储量	保有未处置的可采储量为19.31万吨，可已动用未处置资源的可采储量为24.52万吨；
产品方案	产品方案为碎石（12#、13#、05#）（占比70%）、机制砂（占比25%）及石粉（占比5%）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
生产规模（实际生产规模）	21.49万吨/年
保有资源的评估服务年限	0.90年
产品不含税综合销售价格	40.50元/吨
固定资产（净值）	890.34万元（其中：开拓工程119.04万元，土建工程208.26万元，设备与安装工程374.27万元）
单位原矿总成本费用	33.87元/吨
单位原矿经营成本	31.14元/吨
已动用未处置资源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值	79.64万元，
可采储量评估单价	3.25元/吨
评估基准日	2024年7月31日
评估机构	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湖南华信有限公司
法人代表	易勇刚
项目负责人	穆杨
签字评估师	金明英、穆杨

